

翻譯天地 seri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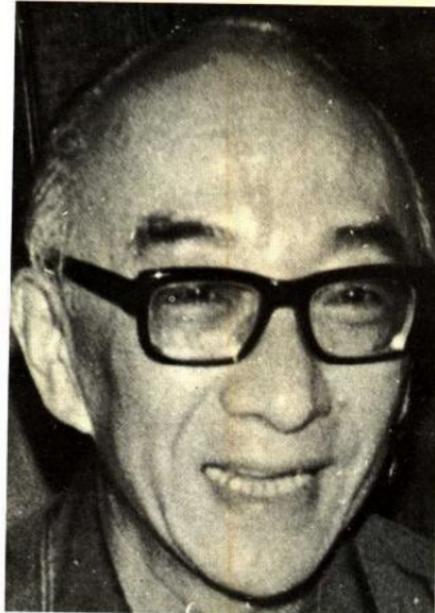
翻譯因緣

on translation

喬志高等口述或撰稿 / 胡子丹等記錄

訪問・漫談





series

on translation

喬志高等口述或撰稿 / 胡子丹等記錄

訪問・漫談・茶會・座談・演講

小山書記

翻譯因緣

喬志高 姜子丹等記錄

售價新臺

60

出版・發行：翻譯天地雜誌社

臺北市郵政信箱三〇二二號

登記證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一八二五號

總經銷：



國際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臺北市博愛路二十五號六樓

電話：三三一八〇八〇・三六一四三七八

郵撥帳戶三三五九號

印刷：九九印刷公司

臺北市西昌街一一三號

電話：三八一五七四六

本書著作權申請中，翻印仿製必究

(六十八年六月初版)

編者的話

收在這本書裡的文章，可分兩類：一是「譯人訪問」；一是譯人們自己寫的。這些文章都曾在「翻譯天地」月刊上發表過，自創刊號至第十八期，時間是公元一九七八年一月到一九七九年六月。

這本書的內容，不論是說的，或是寫的，統統離不了「翻譯」這個話題，而這些談話的人，或是寫文章的人，也真的「一輩子都離不了『翻譯』這檔子事」。喬志高先生說得好：「我一大半輩子搞翻譯，在未來的歲月裡，恐怕還是搞翻譯。我和翻譯結了深深的緣，這就是所謂『翻譯因緣』吧！」所以，這本書就叫做「翻譯因緣」，這本書的封面人物就是喬志高先生。

胡子丹
一九七九年六月

翻譯天地

series

目次

■ 翻譯者的話

■ 翻譯人訪問

翻譯因緣

——聆聽喬志高一席談

城南的約會

——訪余光中談翻譯

獨自喜凭欄

——訪胡品清談翻譯

翻譯也是寫作

——與杉浦洋一的談話

流暢與精鍊

——訪林太乙談翻譯

修改比翻譯重要

——與李達三的談話

胡子丹

胡子丹

胡子丹

胡子丹

胡子丹

47 41 34 23 9 1

翻譯豈能勉強

胡子丹

訪余丹談翻譯

胡子丹

痛苦的歷程

訪余阿勳談翻譯

胡子丹

信雅達的解釋

倪遠鶴談翻譯

胡子丹

訪余也魯聞聊翻譯

訪張時談翻譯

胡子丹

訪陳蒼多談翻譯

訪張時談翻譯

胡子丹

訪何凡談包可華、翻譯與出版

胡子丹

崔蕙萍

崔蕙萍

訪黃文範談翻譯

崔蕙萍

訪翻譯健將周增祥

崔蕙萍

譯人論譯

胡子丹

淺談翻譯

胡子丹

116	111	107	100	95	85	80	71	61	55
-----	-----	-----	-----	----	----	----	----	----	----

181 177 168 164 156 152 147 141 137 134 127 123

漫談翻譯

談翻譯

翻譯與出版

譯書的故事

一得之愚話翻譯

從字的音譯談譯名之難

翻譯？阿彌陀佛！

談日本「物語」的翻譯

漫談外國人名中譯

外譯內譯的問題

慎用音譯

人人有路到長安

我的翻譯原則

王爾敏

居浩然

田原

尹雪曼

宣誠

簡清國

徐代德

盧遙

卜少夫

黃文範

黃文範

朱佩蘭

為孩子們翻譯

我看翻譯小說

論翻譯

我的翻譯經驗

談中國人用洋名

談中文姓名的英譯

複數的表達

國王的新衣

臺灣的文學翻譯與學界
從翻譯論造句思想

林 良

唐潤鉅

西 澄

陳寧寧

吳 独

胡子丹

黃文範

彭鏡祐

王博文

245 238 234 223 219 215 211 198 192 187

翻譯因緣

胡子丹

一 聆聽喬志高一席談

喬志高說，喊他高先生絕沒有錯，稱他喬先生也蠻有道理，可千萬別叫他「喬志」先生。因為他是中國人，百家姓上有「喬」有「高」，可就找不到「喬志」這個複姓。

一九七八年六月十二日下午三時半，筆者應約前往圓山飯店拜訪喬志高先生。高先生此行乃由香港去美國，在臺北過境，來去匆匆，我們相聚整整二小時。高先生談興濃，足足獨白了一百分鐘。為了行文方便，這篇訪問記，概以第一人稱語氣寫出，所謂「我」，高志高是也。

我第一次看到「翻譯天地」雜誌，是幾個月前，香港中文大學的翻譯中心，轉寄到美國給我的。最近卜少夫先生又給了我一份六月號。這是份很專門性的雜誌，國內有人辦，倒是我始料不及的事。比起「譯叢」和「譯訊」來似乎還要專門些。「譯叢」是季刊，偏重是中文外譯。「譯訊」是一份不定期不向外發行的一種會員通訊，最初只是油印若干份分寄給香港翻譯學會會員們，最近幾次才開始排印。「翻譯天地」的英文名字叫 Renditions Monthly，我很欣賞，當然，這很可能仿用了「譯叢」的英文名字，但是這沒有關係，我非常同意。我在翻譯學會的午餐會上就曾如此表示過。當初我把「譯叢」的英文名字取做 Renditions 原因有二：第一，我總覺得 Translation 這個字雖然名符其實，畢竟太普通了，當時在哥倫比亞大學也有一個翻譯中心，他們也有個季刊叫做 translation，如果我們把「譯叢」也叫做 translation 假雷同了，會攬不清。

第二，Renditions 這個字很含蓄，耐人尋味，要讓人想一想。Renditions 是對翻譯技巧的一種看法。世界上沒有百分之百的「對」的翻譯，是各種不同的嘗試而已。Renditions 的原義是音樂，是各個人在演奏時不同技巧的表現。這個 s 很重要，說明了對同一原文就可能有多種不同的譯文，見仁見智，各有千秋。用 Renditions Monthly 做「翻譯天地」的英文名字，實在是最妙的翻譯」。

我對於去年十二月間，思果先生的一篇「翻譯漫談」中談到「我們談翻譯，往往第一注意對

原文、原作者負責。這件事一點不錯，錯在太着重這一點，反忘了讀者。這只是本末輕重的問題，譯者又要忠於原文，又要譯文明白暢曉，朗朗上口，是不是辦得到呢？答案是辦得到的，不過很辛苦，也要一點訓練。爲了譯文流暢，犧牲一點原文不相干的地方是合法的，只要譯者懂得那些是不相干的地方。」今年二月間，陳蒼多先生爲文「請教」，認爲思果先生說的這些話頗有商榷之處。陳先生認爲「第一，翻譯是見仁見智的問題，到底是讀者爲本原作者爲末，或者是原作者爲本讀者爲末，也不能有一定定論。如果有的譯者以原作者爲本，寧願犧牲『十分之一』的譯文流暢，而把『原文不相干的地方』譯出，以增加『十分之二』的『忠於原文』，那麼，我們也不能說他這樣做不合法。」這兩篇文章，我看是沒看到，不過現在聽你這麼一說，我以爲他們二位都有道理。也或者蔡（思果）先生沒能把話說清楚，很容易便遭到誤解了，他沒有再寫文章來反駁，是很明智的。我倒想起他最近在香港，可遇到了一件頗爲「動輒得咎」的事。原來在香港有家報紙，有一個署名「七好」的專欄，所謂「七好」乃由七女子（按，七女子乃小思、圓圓、杜良媞、柴娃娃、尹懷仁、和蔣芸、秦楚）每人每週輪寫一篇專談有關「女權」的文章。有一天七女子作東，思果先生簡直是「抓住一把脈」趕赴鴻門宴，偏偏愈謹慎說話，愈容易出差錯，這件事情的詳細情形，思果先生在「認錯——男女平權的問題」一文中已經交代得清楚。我想他在寫「翻譯漫談」的時候，知道國內翻譯界高手很多，可能也就懷着赴「七好」宴的同樣心情吧！

思果先生目前也參加了翻譯中心，正在埋頭翻譯 Charles Dickens 的 *David Copperfield*。這就是過去林琴南先生用文言翻譯的「塊肉餘生述」。我有理由相信，這次用白話文重譯一定會比先前的好。他向我表示過，這本十九世紀的文學名著，現在看來，有很多囉哩囉嗦的地方，如果全部忠於原文，還她本來面目，對譯文讀者來說，恐怕不見得討好。我個人翻譯，是不贊成逐字逐字的。因為不忠實於原文，固然有虧翻譯的職守，可是如果太忠實原文，而使讀者們看不懂譯文，則又有違翻譯的目的了。我大半輩子搞翻譯，我看別人的譯文如果太流暢了，流暢得不像翻譯，我立刻直覺到，這種翻譯一定是不忠實。同樣地，如果看到的譯文太詰屈聱牙了，我也可以下判斷，這位翻譯仁兄，不僅原文沒弄清楚，他的譯文程度也不怎麼高明。我個人的翻譯習慣是一段一段的翻，先把原文看懂，把每一個字都消化了，然後再考慮到，怎樣用最適當的譯文把它翻出來。當然，由於兩種文字的句法、文法、用法的不同，譯文的次序不可能和原文相同，但是，大段大段的，我不主張變動。如果原文段落不清，那是作者的差勁。我們把一流作品翻成二流譯文，或者把二流作品翻成一流譯文，這都不對，也都不高明，既然發現原文太糟，我們又何必去譯？

我常常被人問到關於「書評」的事情。理論上說，書評應該獨立。實情上，書評是跟着廣告走。書商如果不登廣告，報刊是很少為你登書評的。當然，國外的書評，不一定專說好話，即使

專家寫了某本書的書評，到了編輯手裏，也可以以你寫的公正與否而決定取捨，或者在版面處理上斟酌分寸。我不妨舉個例子，兩三年前，美國有位研究漢學的女博士，因為兩次進入中國大陸，自問對中國大陸認識深刻，寫了本「江青傳」，由 Random House 出版，書沒出版就已經轟動，原因是廣告做得太多太大。江青請這位女博士寫傳，主要目的是標榜自己、培養聲望。因為她記得遠在她剛剛投入毛澤東懷抱時，有位美國記者叫做史諾（Snow）的，寫了本 Red Star Over China，有個中譯名是「西行漫記」，這本書當時在海外銷行很好，外國人中了不少毒，也幫了毛澤東不少的忙。Random House 這次又出了「江青傳」，加上耶魯大學一位英國人中國歷史教授寫了篇書評，在紐約時報的星期書評發表，本以為毫無疑問會刊在第一版，不料當編者看了以後，却把它改放在不顯眼的補白地位去了。原來這位英國教授是一位真正中國通，發覺「江青傳」裏的內容統統自說自話，與中國近代史完全不符合，加上這位女博士的文字拙劣，使這篇書評，成為紐約時報多年來所刊載的一篇「最不受恭維」的書評，「江青傳」也立刻一落千丈。由這件「書評」事兒來看，書評刊載與否，雖然跟着書商廣告走，書評的褒貶却任由執筆人的良心來決定了。

我在這幾年，在我國翻譯界發現一個好現象，那就是中文外譯多起來了。有位殷張蘭熙女士在這方面供獻很大。中文外譯這件事情不簡單，第一要有好作品，質好是建築在量多的基礎上。

因為從多量的創作裏去找好作品，總比較容易些。國內幾家報紙副刊，在這方面盡了不少力，但是純文學性質的刊物却太少了，大概是「賠本生意沒人做」吧！第一要原文有價值，不論文藝或論文，要能受到國際上重視。舉例說，小說反共可以，但絕不能八股，而且要長篇。現在外國人，尤其在美國，說起來也怪，*Short Stories* 總趕不上長的 *Novel* 受歡迎。這一次陳若曦的「尹縣長」英文版，因為太短，便吃了大虧。如果一開始就推出「歸」，我想情況就不大同，會更受歡迎。第三，就算我們有好作品，誰來翻呢？目前中文外譯，外國人和中國人的人數差不多，翻的好壞也各有千秋。外國人如果翻得壞，那就是很壞很壞，因為他根本把中文的意思弄掉了，譯文越高明，使人誤解的程度越深。當我看到一些頂頂大名的洋學者把中文譯錯了，我真傷心透頂，而他們又自以爲通曉中文，不願找中國朋友幫忙。我們中國人的中文外譯，因為外文畢竟不是母語，往往掌握不住，即使譯文完全正確，文法完全對，但是文句不漂亮，不够出書水準，也是枉費心機。所以我們中國人的中文外譯，最好是請有文學修養的外國人潤飾一下。以上說的這幾點，現在都在慢慢進步中，要經過一段長時期才能看得出成績。例如去年我國陳荔荔女士英譯了「董四郎」由劍橋大學出版部出版，得到了美國翻譯類的書獎 (National Book Awards)，這個獎雖然是全美書商提供的，却是美國出版界的大獎，國人膺此殊榮的，陳女士是第一人，尤其是幾篇書評，對陳的譯筆給予極大好評。

我最後要談的是翻譯上一個小小問題，却是一個大大困擾。那就是以諺（俚）語譯諺（俚）語的問題。我認為大可不必很勉強地一定要譯出來，例如英文裏有 to kill two birds with one stone 一句話，我對「一箭雙鵰」的中譯便不以為然。因為「一箭雙鵰」除了有「一舉兩得」還有其他意思。後來有人中譯為「一石二鳥」，既正確、新鮮，又給中文多創了一個詞彙，真是最好不過的事情。有人用「寧靜致遠」來翻譯 Still water runs deep 看來好像很適切，但是，你如果細細體會一下，便覺得還是不够味。我們中譯一個作品，不僅要介紹原文的內容，原文裏有好的詞彙，也要介紹出來，來豐富我們自己的中文詞彙，像「幽默」、「摩登」、「益景」等都是很好的例子。只要是普通話可以講得出來，用白話文可以寫得出來的詞彙，我們不妨多創造些，或是用很適切的方言來中譯，而使它再生，例如「彎扭」這個詞彙，現在不就國語化了嗎！所以說，我們幹翻譯工作的人，說得堂皇點，對固有文化的發揚光大，對現代文學的開拓傳播，也是任重道遠呢！我曾翻譯過一本「大亨小傳」，裡面有許多俚語，很不容易譯成恰當的中文，有陣子我很想用上海幫會裏的話來翻，因為我是在上海長大的，可是「今日世界」的編輯沒有同意。有位戲劇家姚克先生翻譯了一本「銷貨員之死」，裏面口語太多，他便全部用北平話，他之所以敢用北平話來翻，因為他自己是蘇州人的關係。那本書的對話完全是紐約市布魯克林 (Brooklyn) 區的口語，土土的，講起來會使紐約人聽了好笑。用我們的京片子來翻譯布魯

克林的口語，我認為是沒有什麼道理的。在翻譯過程中，總是避免不了一些，很難用三言兩語就能把原文的三言兩語翻譯出來，尤其是關於風土習俗的表達。例如在日本小說裏，因為久旱不雨，便在玄關前掛了個紙人，是代表祈神降雨的意思，如果譯成外文，只要把譯文弄長一點，說個詳細，要不然，只有用「譯註」。不過，這是個下下策，我們要盡最大可能不要用。

我一大半輩子搞翻譯，在未來的歲月裏，恐怕還是搞翻譯。我和翻譯結了深深的緣，這就是所謂「翻譯因緣」吧！